

# 博州“富民兴牧”水利工程项目—温泉县阿尔夏提水库枢纽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组意见

2019年3月18日，温泉县水利管理站根据《博州“富民兴牧”水利工程项目—温泉县阿尔夏提水库枢纽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单位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新疆新农丽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业主单位温泉县水利管理站和专家共计6人（其中专家4人）。与会代表听取了温泉县水利管理站环境保护执行情况报告及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的通报，现场查看了项目建设及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审阅了建设单位的有关资料，经充分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博州“富民兴牧”水利工程项目—温泉县阿尔夏提水库

枢纽工程建设项目位于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温泉县哈日布呼镇境内，坝址距离哈日布呼镇以北约 15km，距离温泉县约 45km，距离博乐市约 69km，坝址地理坐标：东经 81°32'29.7"，北纬 45°07'32.24"。距离查干电格乡以北 15km，距离温泉县约 30km。

项目工程建设区土地面积 54.13hm<sup>2</sup>。永久占地共 47.43hm<sup>2</sup>，临时占地 6.7hm<sup>2</sup>。

**项目设计规模：**正常蓄水位库容 274.30 万 m<sup>3</sup>，调节库容 241.02m<sup>3</sup>，死库容量 34.12 万 m<sup>3</sup>，水库正常蓄水位 1225m；

**实际建设规模：**正常蓄水位库容 274.30 万 m<sup>3</sup>，调节库容 241.02m<sup>3</sup>，死库容量 34.12 万 m<sup>3</sup>，水库正常蓄水位 1225m。

主体建设内容包括阿尔夏提水库正常蓄水位库容 274.30 万 m<sup>3</sup>，调节库容 241.02m<sup>3</sup>，死库容量 34.12 万 m<sup>3</sup>，水库正常蓄水位 1225m；拦河坝最大坝高 39.45m，坝顶宽度 6m，坝长 533m，控制灌溉面积 3.54 万亩。水库建设可以使灌区防洪对象防护标准由不足 5 年一遇提高到 10 年一遇标准。

阿尔夏提水利枢纽工程由拦河坝、导流泄洪排沙洞、溢洪道等组成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00），阿尔夏提水利枢纽为 IV 等小（1）工程，建筑级别：拦河坝、导流泄洪排沙洞、溢洪道为 4 级；临时性建筑物为 5 级。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0年9月，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完成了《博州“富民兴牧”水利工程项目—温泉县阿尔夏提水库枢纽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年9月7日，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环境保护局以博州环发[2010]137号通过了审批；项目于2011年5月开始建设，2013年10月开始投入试运行。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8-9日对项目区进行了验收监测。

##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7273.23万元，其中项目环境保护总投资为85万元（不含水土保持投资），占总投资的1.5%；项目实际总投资8231.29万元，其中项目环境保护总投资为100.9万元（不含水土保持投资），占总投资的1.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生态、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环境风险及其他。

## 二、项目变动情况

环评报告表中，项目总投资7273.23万元，其中项目环境保护总投资为85万元（不含水土保持投资），占总投资的1.5%。根据实际调查，项目实际总投资8231.29万元，其中项目环境保

护总投资为 100.9 万元(不含水土保持投资), 占总投资的 1.2%, 不属于重大变更。

本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工艺基本与环评保持一致, 项目实际建设中发生的变动, 不构成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生态保护措施: 本工程永久占地 54.13hm<sup>2</sup>, 工程建设期间对厂区周围环境会产生一定影响, 随着施工完毕后施工环境影响会逐渐消失, 项目运行后在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 对生态环境的污染影响较小。项目区绿化面积不小于 20000 平方米, 主要在厂区四周种植高低相结合的乔灌木。

(二) 废气: 水库工程运行期间, 水库本身不增加新的环境空气污染源, 对周边环境空气造成的影响极小。

(三)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冬储夏灌。

(四) 噪声: 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 项目设备均选择低噪声设备, 设备底座减震; 定期检查, 确保正常运转。项目通过减振、加强对机器设备的日常维护等等措施减少噪声污染。

(五)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四、环保设施运行效果和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依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综合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一）验收监测工况：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运行稳定，配套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运行工况达到 75%，运行至今设备运营情况良好，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二）废水：根据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阿尔夏提库区水样监测数据表明，水库水体各项监测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表 1 基本项目Ⅲ类标准、表 2 补充项目标准和表 3 特定项目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水库管理所设置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自然蒸发。

（三）废气：水库工程运行期间，水库本身不增加新的环境空气污染源，对周边环境空气造成的影响极小。

（四）噪声：昼间噪声、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制。

（五）固废：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等环保相关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满足排放标准，根据《博州

“富民兴牧”水利工程项目—温泉县阿尔夏提水库枢纽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结论，通过现场查验，满足环评要求，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一) 建立并完善环境应急预案向环保部门备案，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引发的环境风险。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并加强员工环保培训，降低突发环境事故的发生，实施并及时更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增强可操作性，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二)。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专家评审人员签字：

李伟 冀明水 柏妍

自主验收单位：温泉县水利管理站（盖章）

2019年3月18日

